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山通联〔2018〕8号

关于 2018 年光纤到户工程检测机构
专项检查的通报

各检测机构：

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光纤到户工程检测机构专项检查的通知》（中山通联〔2018〕6 号）要求，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组成联合检查小组，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15 日，对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务网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审核公布，且开展了光纤到户工程检测业务的机构，随机抽取 3 个检测机构进行了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现场检查了检测机构的资质证书、许可检测范围、检测报告原始记录、检测设备计量检定、校准、验证、培训检测相关规程等情况。

本次检查的光纤到户检测机构在检测资质合法性、检测项目符合性、检测设备准确性等方面符合检查规定，检测人员资格、能力达到检测工作要求，但在检测报告原始记录方面存在检测过

程数据记录不完整的情况，现场已要求完善原始记录表格内容，
应记录不合格数据的测试变动过程。

特此通报。

附件：2018 年光纤到户工程检测机构专项检查情况



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12 月 17 日

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17 日印发

附件：2018年光纤到户工程检测机构专项检查情况

序号	检查时间	被抽检单位	检查情况	整改要求
1	2018年11月14日	广州晏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合格	无
2	2018年11月14日	广东科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格	无
3	2018年11月15日	广东城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原始记录不规范，过程数据未详细记录	完善原始记录表格内容，应记录不合格数据的测试变动过程。

